

证券代码：300862

证券简称：蓝盾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5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现金分红方案后，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

2.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766,486.45 元，母公司净利润 -60,464,561.6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557,496,406.24 元，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555,029,070.62 元。

3.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4,617,90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923,089.51 元（含

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4.2025年12月，公司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共计923,089.51元(含税)；若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846,179.02元(含税)。

5.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846,179.02	1,846,179.02	10,022,114.6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766,486.45	6,485,348.09	41,981,134.57
研发投入(元)	46,379,215.36	38,922,917.08	42,150,628.14
营业收入(元)	398,971,127.32	609,431,854.27	642,993,377.4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7,496,406.2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5,029,070.6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714,472.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433,334.59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714,472.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27,452,760.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7.7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及对投资者的回报等因素，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